

ICS 97.195
CCS Y 88

DB
1409

忻州市地方标准

DB1409/T XX —
202X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

(征求意见稿)

202X-XX-XX 发布
实施

202X-XX-XX

忻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1
引言.....	1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与定义.....	1
4 特色.....	2
4.1 类别.....	2
4.2 特点.....	2
4.3 形状、题材和手法.....	2
5 工艺流程.....	2
6 制作要求.....	3
6.1 采石.....	3
6.2 选料.....	3
6.3 设计.....	3
6.4 下料.....	4
6.5 粗雕.....	4
6.6 精雕.....	4
6.7 打磨.....	4
6.8 上蜡.....	5
6.9 配匣包装.....	5
7 质量要求.....	5
7.1 外观和规格尺寸.....	5
7.2 性能.....	5
8 传习.....	6
9 保护.....	6
参考文献.....	7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文件由忻州市文化和旅游局提出并监督实施。

本文件由忻州市旅游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引 言

五台山石砚简称台砚，因取石料于五台山脉的文山（位于定襄县河边镇河边村东），又名文山石砚。因文山又名段亩山，故又称段砚。据方晓阳，王伟，吴丹彤所著《制砚·制墨》所列：见诸古代文献与文物的名称“文石砚”；见诸近现代文献与实物的，称“五台山石砚”、“段砚”、“五台山砚”。因其质坚而细腻，色美而精致，被称我国三种名砚之一，与安徽歙州之歙砚、广东肇庆之端砚等誉。

因河边镇行政区划有过调整（曾属五台县，后划归定襄县），故五台、定襄文献均有记载。《定襄县志》载：“本县最早的工艺美术制品业是石雕业。清代和民国时期……特别是河边的制砚业，名声更盛。《中国实业志》记，1935年（民国二十四年），河边村有制砚户12户，从业人员35人，年产石砚31800盒，产值12720元（银元）”1952年，当地出土了明万历年间所制的“犀牛望月砚”，证明其石砚雕刻技艺年代久远。

2011年6月，“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入选山西省第三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列在“传统技艺39 VIII-11 砚台制作技艺”）；保护单位为“定襄县河边雅艺轩制砚厂”。其后公布的第三批省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中，定襄县河边雅艺轩制砚厂惠东存、惠志国被认定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传承人。

五台山石砚所取石料文山石具有其独特的地质及材料属性，据宋晓媚，张震主编的《文房之宝——砚》，其中所列“古今砚石一览表”（8）所录砚石名称为：“五台文山石”，岩性为紫、黑、绿色板岩，含矿岩层为：“元古代滹沱群”，材料质地细密而硬朗，属罕见的优质制砚石材。

据传，五台山石砚生产开始于明代初年，已有六百多年的历史。经过数百年的传承和积累，形成了成熟的石砚雕刻技艺。

五台山石砚造型古朴，色泽丰富，在雕刻技艺上，手法独特，配以精美的手工雕刻图案，加上娴熟的雕刻刀法，成为珍贵的艺术精品，具备了很高的文化艺术价值。

本文件旨在规范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的制作、流程和工艺，为完整保护五台山石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形态、地域文化特色、艺术技艺水平提供标准化依据，助力传承优秀传统技艺，弘扬地方文化品牌。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五台山石砚的术语与定义、产品分类、工艺流程、各工序的制作要求，以及质量要求。本文件适用于以文房石材为原材料，经特定工艺制作的五台山石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4852—2017 文房四宝 石砚

3 术语与定义

3.1

砚台

以细、腻、润、致密，适合研墨的天然石材或泥土为原料，经过工艺加工而成的一种具有研墨、泔笔功能的文房用具。

3.2

五台山石砚

以文房石为原材料，经工艺加工制作而成具有研墨功能和观赏性的砚台。据用途可分为实用砚和观赏砚两类。

3.3

规格五台山石砚

经过工艺加工并具有一定几何对称形状的五台山石砚，如：长方、正方、多棱、圆和椭圆等。

3.4

随形五台山石砚

规格砚以外按随形或石料自然形态经过艺术加工的各种造型的五台山石砚。

3.5

浅雕

浅雕也叫浅浮雕，以装饰性为主，题材多为中国传统吉祥纹样、民间故事、神话传说等，表现手法以线为主，用线去表现体积、透视，用线去表现节奏和韵律。

3.6

深雕

深雕也称高浮雕，就是把图案刻深，一般深刻到表现出物体的三分之一或一半左右，它可以充分地

表现出一个物体形体的转折关系，更立体地表达物体的形象和设计者的创作意图。

3.7

透雕

透雕也成镂空雕刻，在古代石砚中很少运用，现代制砚人将玉雕、木雕等圆雕艺术的表现手段借用过来，推陈出新，追求一种玲珑剔透工久图繁的艺术效果。

4 特色

4.1 类别

五台山石砚可按不同分类方式分为下列类型：

- a) 按外形分为规格砚和随形砚；
- b) 按用途分为实用砚和观赏砚；
- c) 按主体颜色分为黑、绿、红、紫四种，以黑、绿、紫为优质色。

4.2 特点

五台山石砚具有下列特点：

- a) 质地坚实、细腻，有天然纹理，如晶似玉，光而不滑，扣之有音。
- b) 造型古朴，色泽丰富，包括：
 - 紫色石，黑里透红，质地纯净，
 - 黑色石，磁实纹细，墩厚古朴；
 - 绿色石，晶莹透亮，有水波浮云花纹隐现石上。
- c) 磨墨既快且细，研磨发墨快，发泽保湿，润笔生辉。

4.3 形状、题材和手法

规格砚的形状一般包括正方形、长方形、多边形、圆形、半圆形、椭圆形、拟兽形、拟物形、花朵形等。砚堂的形态也分为两种，一种是矩形，砚堂方圆规正，边沿整齐一致；一种是随意形，是指按创作意图随形就势，砚堂要求平滑细腻，边缘不留死角，用砚堂的形来表现主题或是用边款对主题意境作以辅助。

利用纹石原有花纹，五台山石砚的雕制题材包括花鸟虫兽、亭榭楼阁和诗词名句于上，精致典雅，富有民族特色，题材有琴式砚、耳瓶砚、八怪斗水砚、二龙戏珠砚、二龙戏水砚、二龟坐浪砚、海曾啸月砚、常绿画砚、五福砚、钟形砚、龟兽砚和刻有东晋著名书法家王羲之手笔的《兰亭序》砚等一百四十余种。

五台山石砚雕刻手法包括采取立体、过通、浮雕和半起胎等手法。

5 工艺流程

五台山石砚应按图 1 所示工艺流程制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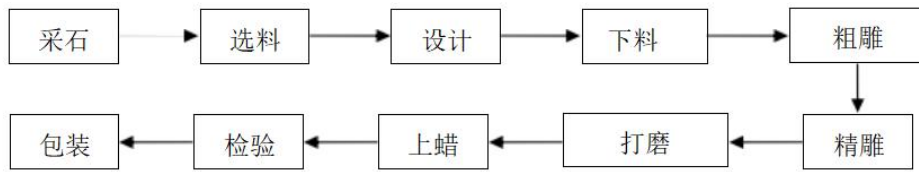


图 1 五台山石砚制作工艺流程图

6 制作要求

6.1 采石

五台山石砚使用文山石为原材料，石砚雕刻制作方可自专业采石方选购所需文山石料，也可自行采石。自行采石的，应持有相应许可，遵守相关法规，并执行环境保护和职业健康安全制度。采石作业应符合下列要求：

- a) 采石前，应在拟采矿石进行初选（见 6.2），优选适宜的优质石料；
- b) 用锤、鑿或机械设备等剔除围岩；
- c) 使用采石设备采选、分离；
- d) 将所采砚石标识，运输至原材料库（场），并办理入库。

6.2 选料

选料分初选和二选。

初选一般在采石前和采石过程中（见 6.1）进行。石砚雕刻制作方应先辨识砚石外观，再辨识内部品质，外观以辨识砚石纹路颜色为主。步骤包括但不限于：

- a) 用水把砚石浸湿观察其纹理、色彩、水渍以及瑕疵，户外场所选料的，也可在雨天、雨后进行；
- b) 通过敲击砚石倾听声音分辨砚石的品质；
- c) 通过敲击还可以发现石料中间暗藏的裂层瑕疵；
- d) 通过选料过程，可对砚石分级。

注：不同品质的文山石会发出不同的声音，如木声、瓷器声、铜铁声等等，其中以铜声为最佳。

二选在雕刻之前进行的有目的地选料过程，是在对拟雕刻的石砚已有设计创意的情形下进行的。二选应按下列原则和方法进行：

- a) 以砚石为作品服务为原则，按照作品题材和需要去选取石材，包括颜色、质地、长宽和厚薄程度；
- b) 以因材施艺、因材制砚为原则，根据石材的厚薄、形状和颜色变化以及纹理的走向来设计雕刻出适合砚台造型，保持砚石独特的自然风韵。

6.3 设计

设计人应遵循“因石构图，因材施艺”的设计原则，既可根据石材来设计图案，也可依照设计来寻找适合的石材。应根据石料形状、质地、花纹、颜色、大小进行构思，依照石料自然形态基础，设计合适的五台山石砚作品图案，将石砚集实用价值与观赏价值于一身。设计目的还包括：

- a) 宜将砚石中的瑕疵变成无瑕，以达到锦上添花的目的，增加其艺术价值；
- b) 宜充分利用天然石皮，汇集文学、历史、绘画、书法、金石于一体。

设计一般按下列步骤进行：

- a) 首先在已经切割好的石料上仔细观察；
- b) 然后在石料上用铅笔画出图样，在砚石上勾画图样一般宜在粗磨（见 6.7）后进行；
- c) 再用毛笔蘸上防水墨汁描好图案，应使线条清晰完整，以便打磨雕刻过程中能够清晰识别；
- d) 设计复杂的石砚，图案应充分构思酝酿，反复修改，最终在砚石上画出图样。

6.4 下料

下料作业应按下列要求：

- a) 根据设计(见 6.3)要求，把各种形状大小不一的砚石用型号不同的电动切割机切开，并去除石材表面的腐蚀层；
- b) 石材厚度超过切割机锯齿的要从两面切割，然后把裂缝处上下两面分别垫上木块，用锤子敲击试砚石分裂；
- c) 大块砚石切割下的边角料，宜用于设计雕刻小型的石砚；
- d) 下料过程会产生噪音和灰尘，下料工序应配置抑灰、集尘设施；切割工人须佩戴专用防尘口罩。

6.5 粗雕

粗雕一般使用带有圆、扁、尖等不同形状各种不同型号磨头的电磨机，按下列步骤粗雕：

- a) 先掏砚堂造型，形成石砚基本轮廓；
- b) 再雕图案，既要把整体造型雕出来；
- c) 应给随后进行的精雕留有裕量。
- d) 粗雕作业中应采用浇水方式要保护磨头和抑制灰尘，应配置防止环境污染和职业健康安全危害的设施。
- e) 粗雕后进行规方步骤，即用金刚砂打磨粗雕后砚坯四周和边缘处。

6.6 精雕

粗雕形成雏型之后，应进行精雕。精雕应符合下列要求：

- a) 雕刻技师宜对每一件作品都潜心研究，做到胸有成图，眼光敏锐，刀法娴熟，准确、快捷；
- b) 可采用的精雕手法包括浅雕、深雕、透雕；
- c) 雕砚可先从掏堂开始，砚堂的深浅要根据所设计的图案来决定；
- d) 应使所雕刻的五台山石砚在风格、工艺和制作上实现形神合一，比例适中，结构合理。

6.7 打磨

雕刻成型的砚坯应打磨。除了刻意保留的粗糙原始的图案不必打磨以外，一些边缘和砚堂部位都是需要反复打磨的，打磨一般使用磨石、砂纸或金刚砂。包括：

- a) 精雕与磨光可以同步进行，在之前便可将砚底和砚侧进行两遍粗磨，这样既能清晰准确地观察到作品的形与色的关系，又能增加光洁度，给下一步用笔勾画出图形带来了方便；
- b) 应在打磨过程中区别对待不同部位，棱角分明的位置无需打磨，平坦和圆润的部位可反复多次

打磨工序之后，光亮如镜；

- c) 磨石主要是用来打磨砚石的边缘和图案相对简单的石砚。磨石一般有 80 目、100 目、200 目三种，根据设计需要选择目数适当的磨石，掌握适当的力度；
- d) 砂纸主要用作精致打磨，使石砚的手感更加光滑，打磨时的力度要轻微一些，随时掌握石砚光洁度的变化，砂纸有 240 目、600 目和 800 目至 1000 目几种，按设计需要选用；
- e) 对一些图案复杂细致的石砚还要用粗细两种金钢砂来轻轻打磨，方法是取少量金刚砂涂在图案上面，用毛刷轻轻磨擦，以达到磨去图案内不圆润之处，还不能破坏需要保留的棱角，所以在磨擦的过程中掌握好力度非常重要；
- f) 打磨过程中要随时用清水冲刷以确定是否合适，觉得可以之后再砂纸来精确打磨抛光即可。

6.8 上蜡

石砚打磨完成之后，要进行上蜡处理，以达到保养砚石美观耐看的目的。蜡分固体蜡和液体蜡两种，一般小型石砚用固体蜡，固体蜡呈白色块状，使用时先用刀将蜡块削成一片一片，放入铁制容器中，操作程序是：

- a) 把石砚和固体蜡放入电烤箱中加热到摄氏 80 度左右；
- b) 根据石砚的大小厚薄来确定加热时间的长短，一般在 10 分钟到 40 分钟不等，或者以石砚达到烫手作为标准；
- c) 把石砚和固体蜡从烤箱中取出后马上用毛刷刷蜡，刷的时候注意要刷拭均匀，刷后晾凉即可；
- d) 操作时要戴上手套，以防烫伤；
- e) 大型石砚无法放入烤箱中加热，可以直接刷液体蜡，液体蜡不需加热；
- f) 上蜡后的石砚纹理更加清晰，光可鉴人。

6.9 配匣包装

砚匣具有美的观赏价值和坚固的实用性，起到对砚的保护映衬作用。文山石砚的包装有别于其它传统砚，因为它曾经是宫廷御砚，身份高贵，所以当时很少用木制砚匣，现在留存下来的文山石砚一般以木匣居多，其次还有锦缎匣，均十分精美，文山石材本身色彩丰富，利用石材中的色彩变化来浮雕一些花纹图案制成的石匣，更能烘托主题，增强作品的观赏性，提高作品的价值和艺术感染力。

6.10 检验

应对石砚按 GB/T 34852—2017 中 7.2 的规定进行外观和规格尺寸检验，应满足 7.1 的要求。

7 质量要求

7.1 外观和规格尺寸

五台山石砚外观和规格尺寸除满足 GB/T 34852—2017 中 5.1、5.2 的要求外，还应：

- a) 符合设计或订制要求；
- b) 能呈现文山石独特的自然美感；
- c) 能体现五台山西麓——滹沱河中游，以及山西中北部深厚的地方特色及审美。

7.2 性能

应满足 GB/T 34852-2017 中 5.3~5.6 的相关要求。

8 传习

8.1 基础层次（阶段）

基础层次（阶段）以石雕基本功为主，通过雕刻基本技艺的学习、以及对石砚元素的理解，为系统学习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打下基础。

8.2 提高层次（阶段）

提高层次（阶段）是初步掌握了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的基础上，进入系统学习包括选料、创意设计构图等，具备全过程制作五台山石砚能力，并能自主创作的阶段。

8.3 研修层次（阶段）

研修层次（阶段）也称创新层次（阶段），除了制作技艺的积累，还要研修石材物理化学属性，研修传统文化，研修石砚的艺术，达到传承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层次，能够创作出代表性的新品、精品五台山石砚。

8.4 传习方式

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宜在有关部门推动下，由专业平台支持和社会团体挖掘、石砚企业、传承人工作室等积极参与，促进五台山石砚艺术的发展和应用。传习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a) 家族式和师傅带徒弟式的传承方式，较为封闭，但对历史的传承和延续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可以保留继续延用；
- b) 企业有计划、有系统培养；
- c) 社会传承，主要以相关部门的公益培训研修传习为主，发展传承人群。

9 保护

9.1 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要求，鼓励开展对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历史渊源、文化生态环境、艺术特色的挖掘和传习方式的研究。

9.2 充分利用文旅系统的资源条件，包括雕刻专业镇建设的激励政策，开展对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代表性作品的研究，形成较系统的资料。

9.3 对版权有要求的作品，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9.4 加强对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代表性传承人的保护，鼓励其开展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研究、教学和传播。

9.5 注重在幼儿园、小学开展相关五台山石砚知识和技艺的教育培训，造就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研究、传习、创作新生力量。

9.5 充分利用文化场所、旅游景点、文化交流等活动，做好五台山石砚雕刻技艺的传播和推广。

参 考 文 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 [3] 《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
 - [4] 《国务院关于公布第四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的通知》（国发〔2014〕59号）
 - [5] 《山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2012年9月28日山西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
 - [6] 《中国实业志》
 - [7] 《定襄县志》（中华书局，2017年）
 - [8] 《文房之宝一砚》宋晓媚，张震主编，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
 - [9] 《制砚·制墨》方晓阳，王伟，吴丹彤著
 - [10] 《山西省第三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